

东莞理工学院教评中心

教评通 [2023]12 号

关于公布 2023 学年二级学院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工作专项检查评估结果的通知

为进一步完善本科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促进本科专业自评自建，按照《东莞理工学院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办法》（教评通 [2023] 1 号）要求及《关于开展本科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工作的通知》（教评通 [2023] 3 号）安排，2023 年 11 月 14-17 日，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组织专家对全校 11 个参评学院的 32 个专业 2018 届毕业生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工作开展了专项评估。

现将评估结果予以公布（见附件）。

附件：东莞理工学 2023 年二级学院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工作专项检查评估结果

教学质量监测与评估中心

2023 年 11 月 20 日



附件：

东莞理工学 2023 年二级学院人才培养目标达成度评价工作
专项检查评估结果

序号	院（系）名称	评估得分
1	法社学院	99.5
2	机械学院	99
3	电智学院	91
4	国际微电子学院	89.5
5	化能学院	88.5
6	经管学院	81.5
7	计算机学院	80
8	教育学院	80
9	文传学院	79.5
10	环建学院	75.5
11	材料学院	74